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
26樓

承辦人：何欣容

電話：(02)29603456 分機4076

傳真：(02)29628067

電子信箱：AK9369@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新北觀行字第10818511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822297398_108D2382052-01.pdf)

1.重要公文
 2.原文上網
 3.簡訊內容：

理事長陳建志

主旨：檢送本局「2020新北市平溪天燈節(2/8元宵場)活動開放

旅行社業者申請國際旅客參與天燈施放計畫」1份，敬請惠

予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正本：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金門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彰化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屏東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澎湖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台東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雲林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2019/10/08
交 17:00:09 章

2020 新北市平溪天燈節(2/8 元宵場)活動 開放旅行社業者申請國際旅客參與天燈施放計畫

壹、計畫目的：

為強化新北市平溪天燈節活動國際行銷，擬藉由與旅行業者合作，開放申請預約活動當天帶領國外遊客參與天燈施放盞數之名額，鼓勵業者推廣平溪相關遊程，並透過參與旅客的口碑分享與網路社群等管道，傳遞活動特色及美景資訊，以吸引更多世界各地旅客造訪平溪、體驗天燈文化之美及山城豐富的自然與人文資源，為平溪及週邊區域創造更多旅遊商機。

貳、活動資訊：

一、時間：109 年 2 月 8 日(元宵節)18:00~20:30

二、活動地點：十分廣場(地址：新北市平溪區南山坪 136 號，暫訂)

參、開放旅行社申請天燈施放之方式：

總計開放 **2 波天燈施放**名額供旅行社業者申請(每波 150 盞，共 300 盞)，施放時間預計於 19:00~20:30(詳細施放時間配置需配合主辦單位規劃)，並以**整波為單位**，錄取業者需分攤天燈、人力等相關施放成本，每波新臺幣 10 萬元整。

肆、報名方式：

一、採網路報名：請各旅行社於 108 年 10 月 22 日(二)10:00 至 10 月 24 日(四)24:00 止自行上網報名，以完成線上報名時間先後為錄取優先順序。

二、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CvCgYSainzFEEzdB6>

三、業者網路報名時應填寫公司名稱、負責人、公司統一編號、聯絡窗口姓名、電話、通訊地址及電子郵件，並上傳以下應備文件掃描檔(檔案限 pdf 格式，倘相關資訊填寫有誤致無法聯繫請自行負責)：

1. 切結書(如附件)
2. 我國綜合或甲種旅行社業務許可登記證
3. 營利事業登記證
4. 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
5. 有效期限之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會員證明
6. 其他相關資料(自行補充)

伍、 遴選方式：

一、 完成網路報名且符合資格之旅行社，本局將依「網路報名先後順序」以 e-mail 通知(並電話確認)錄取業者於 1 個工作日內：

(一)將分攤費用匯款至：「臺灣銀行板橋分行」、帳號「93010502700317」、戶名「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保管金專戶」。匯款時請務必於備註欄註記「平溪天燈節」，並於匯款完成後以通知錄取之電子郵件回覆本局相關繳費證明電子檔(如匯款收據或繳款書收執聯掃描或清晰之照片檔)，以利核對繳費資訊。

(二)將第肆點所列上傳之應備文件紙本及切結書(如附件)以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至「22001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26 樓」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旅遊行銷科 收，以利核對資格，信封上並註明「2020 新北市平溪天燈節(2/8 元宵場)旅行社天燈施放申請」。

二、 前揭匯款及寄發文件逾期或與網路報名登記資料不符或文件缺漏未於通知期限內補正者，視為資格不符，本局將通知備取業者遞補。

陸、 錄取業者應配合事項：

一、 繳交分攤費用：

(一) 金額：經通知錄取之旅行社應繳交每波新臺幣 10 萬元之活動分攤費用，以獲核配之波數計算總額。(匯款資訊詳第伍點)

(二) 繳納時間：自接獲錄取通知起 1 個工作日內完成(將以 e-mail 通知及電話確認)，倘未如期繳納，將視為資格不符，繳交費用後方為完成登記程序。

二、 旅行社業者得自行安排遊覽車載送遊客，由本局提供通行證，惟需配合本局規劃動線及交通管制時間等規定。

三、 參與天燈施放活動須配合本局相關作業，規劃旅客參與施放行程，如：提供專案聯繫窗口、招募遊程規劃、抵達活動現場時間等資訊及事先辦理場地勘查、團體旅客辨識、整隊作業、動線安排及相關協助人力(如外語導遊、領隊)之配置、預先分配每盞天燈施放旅客、活動前 1 週提供旅客施放名單等。

柒、 主辦單位對活動內容保有修改及最終解釋之權力，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之，並公布於相關網站。

附件-切結書

旅行社（公司）

參加「2020 新北市平溪天燈節(2/8 元宵場)活動
開放旅行社業者申請國際旅客參與天燈施放計畫」

切結書

本旅行社（公司）參加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2020 新北市平溪天燈節(2/8 元宵場)活動開放旅行社業者申請國際旅客參與天燈施放計畫」，檢附文件內容一切屬實，絕無造假之情事。

以上所言如有不實，本旅行社（公司）同意負一切法律責任。特此切結為憑。

此致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切結單位印章（公司印章）：

負責人簽章（負責人印章）：

身分證號碼：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